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席建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1年度的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证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估。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5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中汇会审[2022]168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进行决算并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以持续稳定发展为目标，以提升竞争能力为重点，以 2022 年经营计划为依据，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编制了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未来产品出口业务金额以及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2 年度以自有资金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本数）或等值人民币金额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委托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开展相关交易，并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在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了解公司有关单位和部门在内部控制方面所做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勤勉尽责、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8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2]1681 号），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25.10 万元，提取盈余公积 86.59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231.29 万元，减去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3,600.00 万元，因吸收合并子公司增加未分配利润 738.8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 26,408.67 万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6,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二十二条“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截至本预案披露之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票 587,9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披露之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具体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相关情况。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监事以其所在的具体岗位确定其薪酬，并领取监事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 议案内容：经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和当前外部市场环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对“含氟精细化学品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进行变更，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的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